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STA/2002/L.18/Add.1
28 Octo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十七届会议

2002年10月23日至29日，新德里

议程项目9

与有关国际组织的合作

增 编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建议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第十七届会议决定，建议第八届缔约方会议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第 1/CP.8 号决定草案

与其他公约的合作

缔约方会议，

忆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执行计划，

忆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目标和有关规定，

忆及其第 1/CP.7 号决定，尤其是第 3 段，

认识到三项里约公约之间需要进行合作，

注意到联合联络组需邀请《拉姆萨尔湿地公约》秘书处酌情交流信息和参与联合联络组的会议，

注意到三项公约秘书处联合联络组的进展报告，

1. 确认《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需加强相互间的合作，以确保这些公约在环境领域的整体影响力，在可持续发展的共同目标下促进协同作用，避免重复工作，加强共同努力，并提高现有资源的利用效率；

2.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继续并加强与《生物多样性公约》附属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机构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科学技术委员会的合作；

3. 支持 FCCC/SBSTA/2001/2 号文件第 42 段(d)小段所载的联合联络组的任务；

4. 促请联合联络组按照其任务继续努力加强三项公约及其秘书处之间的协调工作。

-- -- -- -- --